

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 115 年度第一學期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115.09.2 輔導推行委員會通過

壹、依據：

- 一、113.12.18 華總一義字第 11300118951 號令修正「學生輔導法」。
- 二、112.12.29 教育部臺教學(一)字第 1122806815A 號令訂定修正「學生輔導法施行細則」。
- 三、新竹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標：

- 一、營造多元、安全溫暖且富有挑戰性的學習環境，增加學生於學業、生涯、個人、人際社會的成功經驗。
- 二、協助兒童認識自己，接納自己，推動生命教育、性別教育理解多元與包容尊重，達群性發展。
- 三、應用測驗工具，協助學生認識自己發揮潛能促進適性多元發展。
- 四、了解並提供特教學習需求，尊重學生個別差異，提供相關學習課程，關懷弱勢學童，符合公平正義原則。
- 五、提升教師特教與輔導專業知能，熟稔輔導相關法規條例，促進輔導效能。
- 六、推動親職教育，鼓勵家長參與教養知能成長，針對不同多元型態家庭提供資源促進親師生溫馨互動，建置親師生良性溝通模式。

參、原則：

- 一、全體教師參與：校長及全體教師均負學生事務及其輔導責任。
- 二、全體學生為對象：以「接納」為基礎，以「協助」為歷程，尊重學生個別差異，提供適性輔導策略。
- 三、兼顧生活與學習輔導：生活輔導與學務處生教組配合，學習輔導與教務處配合，友善校園各項推動工作與各處室協同執行。
- 四、落實 WISER 三級輔導：建立「一級發展性輔導」、「二級介入性輔導」、「三級處遇性輔導」機制。

肆、工作項目與實施要點

工作項目	實施要點	辦理時間（上學期）	實施對象	執行單位
一、輔導組織的建立	1. 成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並召開推行委員會 2. 辦理各科領域與學年會議	8月下旬－9月	全體學生	教務處
二、擬定工作計畫	1. 擬定年度工作計畫與各項活動子計畫 2. 配合各項議題融入各科教學計畫	8月－9月	全體學生	教務處
三、建立、移轉及運用學生資料	1. 建立學生基本綜合資料與補充整理 2. 辦理轉學生及畢業生資料移轉 3. 建立個案輔導及特殊個案、高關懷學生名冊	8月下旬－10月 （經常性）	全體學生 轉學生	導師
五、學生輔導（初級、二三級）	1. 新生始業輔導：8/26-8/27 一年級新生生活營、8/28 新生親職講座、8/31 開學祈福禮與迎新。 2. 家庭教育週：10/18 當週辦理親職講座、家庭教育宣導。 3. 認輔制度與個案會議：推動認輔制度，辦理班級個案紀錄與諮商輔導。	8月下旬－1月 （全學期）	全體學生 新生 特需學生	教務處
六、特殊兒童輔導	1. 辦理特推會、疑似生轉介與鑑定安置 2. 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IEP）	8月－1月（經常性）	特教生 全校學生	教務處 導師
七、生命教育推行	1. 二到六年級故事媽媽入班	8月－1月（全學期）	全校學生	教務處 導師
八、家庭教育推行	1. 8/24 祖父母節宣導、8/31 2-6年級親師教育活動 2. 多元文化與慈孝家庭月相關活動 3. 結合校慶活動促進親師生互動	8月－1月（全學期）	全校學生 家長	教務處 學務處 導師

九、性別教育推行	1. 辦理 9 月高年級月經平權宣導 2. 性別教育月相關課程融入	8 月 - 1 月（全學期）	全校學生	教務處 學務處 導師
十、教師進修與增能	1. 辦理特教知能、輔導知能、家庭教育及性平教育研習 2. 9/15 家庭教育校內研習、定期召開個案研討會議	8 月 - 1 月（全學期）	全校教職員工	教務處

伍、經費：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學校年度預算相關項下及各專案申請經費支付。

陸、核准與實施：

本計畫經輔導工作委員會討論後，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